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核意见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北京时间 9:30 在公司 22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应参会独立董事 4 人，实际参会独立董事 4 人。会议由独立董事谷莉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有效。

经与会独立董事审议，本次会议对拟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江苏华阳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的议案》《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华威医药与康缘华威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礼华生物与康缘华威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上述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平等互利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符合《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及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谷莉、Jingsong Wang、李大明、陆星宇